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 函

立案證書字號：內政部台（87）內社字第 八六三九二四〇 號

會 址：10674 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三八〇號二樓之一

連絡人：洪容蓉

電 話：02-2733-1648

傳 真：02-27336560



受文者：**金門縣政府社會處**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3 日

發文字號：(114)身障職藝會第 114000063 號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

關於本會辦理「2025 第二十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進行展覽徵件活動。敬請周知 貴署轄內相關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及機構，敬請 惠予協助，本會 不勝感荷。

說明：

一、身心障礙朋友們雖然受限於身體的殘缺，但其內心的熱情及創造力不亞於正常人。為鼓勵並推廣身心障礙者從事藝術創作，讓臺灣藝術文化發揚光大，本會辦理「2025 第二十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徵件活動。

二、旨揭活動資訊詳附件，概要如下：

徵件資格：持有身心障礙者證明且年滿 18 歲之藝術創作者。

徵件類別：西畫、國畫、攝影、工藝、綜合創新

徵件期間：114 年 5 月 15 日至 6 月 8 日

展覽期間：114 年 7 月 7 日至 7 月 16 日

展覽地點：國立中正紀念堂第四展廳

線上報名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2GoXef7xMNYgkQjC8>

簡章暨報名表下載：<https://reurl.cc/G4LO3p>

三、敬請周知 貴署轄內相關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及機構，鼓勵身心障礙朋友踴躍報名。敬請 惠予協助，本會 不勝感荷。

正本：同受文者

副本：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陳 丁 璿

2025 第廿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 一、 **活動宗旨：**鼓勵身心障礙創作者藝術創作、藝術復健，培養其「藝術技能」，進而發展為「藝術職能」；讓身心障礙藝術創作有更多的展現舞台，為臺灣藝術文化帶來更多可能性。
- 二、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三、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
- 四、 **參加對象：**年滿 18 歲之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藝術創作者。
- 五、 **收件日期：**自民國 114 年 05 月 15 日至 06 月 08 日止。
- 六、 **參加徵選件數限制：**每人參加徵選作品件數以 1-5 件為限。
※請先提供參展作品照片或照片電子檔，如入選會再請您提供實體作品。
(尺寸：4X6 / 像素：1200X1800dpi，可以 email 提供：gpimc07@gmail.com)
- 七、 **報名及送件方式**《可採網路報名或紙本報名(擇一即可)》
 1. **【網路報名】**
線上表單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ZaVqiicGN6cep8Qo6>
 2. **【紙本報名】**
報名表下載：<https://reurl.cc/knkNnq>
郵寄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 280 號 2 樓之一
收件人：社團法人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 藝發小組 收
 3. **【作品寄送】**
入選作品原件以掛號郵件寄達或親送，收件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時退回
 - 入選作品請勿務必於 6 月 25 日前寄送到主辦單位
 - 郵寄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 280 號 2 樓之一
 - 收件人：社團法人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 藝發小組 收

✦ 聯繫窗口：

社團法人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

窗口：陳先生、洪小姐

電話：02-2733-1648

傳真：02-2733-6560

信箱：gpmic07@gmail.com



線上報名



紙本表單下載

2025 第廿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八、 時程規劃

工作項目	時程	備註
簡章公布	05/14	公布於本會臉書
作品徵件	05/15-06/08	1. 初步評選可採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或郵寄，提供作品照片。待入選採郵寄提供實體作品。 2. 實體送件方式以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 3. 信封請註明「第 22 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展覽時間	07/07-07/16	09：00-18：00

九、 參展作品說明

類別	說明
西畫類 (如：油畫、書法、水墨、壓克力、粉彩、麥克筆、油漆等各式媒材創作品)	1. 送件表及隨件檢附照片及雲端下載連結。 2. 檢附雲端下載連結內需有作品照片及創作者之創作照片及與作品合影照片直式。連結須註明：類別/姓名/作品名（如：西畫/陳小城/囍） 3. 作品尺寸：卷軸尺寸：寬 120 公分 X 長 240 公分之內 裝框尺寸：寬 120 公分 X 長 175 公分之內
國畫類 (如：水墨、膠彩、東方複合媒材等)	1. 送件表及隨件檢附照片及雲端下載連結。 2. 檢附雲端下載連結內需有作品照片及創作者之創作照片及與作品合影照片直式。連結須註明：類別/姓名/作品名 3. 作品尺寸：卷軸尺寸：寬 120 公分 X 長 240 公分之內 裝框尺寸：寬 120 公分 X 長 175 公分之內
攝影類 (如：數位、傳統攝影等)	1. 不拘彩色或黑白照片。輸出尺寸可為 8x10 吋、8x12 吋或 A4。若作品為正方形則以紙張短邊的長度為主；作品是否留白邊由參賽者自行決定。 2. 檢附雲端下載連結內需有作品照格：3000x3600pixels 或 800 萬畫素以上規格之 JPG，及創作者照片，連結須註明：類別/姓名/作品名（如：攝影/陳小城/囍）
身障文創作品類 (如：畫扇、陶藝、手工藝：金屬線編織、吸管編織、雕刻、刺繡、紙花、竹編畫、花藝創作等)	1. 送件表及隨件檢附照片及雲端下載連結。 2. 檢附雲端下載連結內，需有作品照片及創作者之創作照片及與作品合影照片直式。連結須註明：類別/姓名/作品名 3. 作品尺寸：長寬高不得超過 100 公分。作品重量（含包裝材）不得超過 60 公斤。 4. 請以堅固木箱或厚紙箱固定包裝。

2025 第廿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報名表一

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代為報名單位 (若無則免填)	
個人資料			
姓名		障別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行動工具	
聯絡電話	(H) (O) (手機)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		
作品寄回地址	□同上 或 □□□-□□		
參展件數	□1 件 □2 件 □3 件 □4 件 □5 件		
藝術相關經歷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正面)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背面)	
切 結 書	1. 本人參加徵選之參展資料均屬實，並遵守簡章之規定，如有違反主辦單位有最終變更權取消參展資格。		
	2. 對於作品所使用之材料、音樂、影像圖檔...等，涉及著作權及版權，願自負法律責任。		
切 結 書	3. 本人同意承辦單位基於執行與行政作業、印刷、出版、學術研究、教育推廣、文宣及行銷等之需要，得收集、處理、利用本人於本表所填之個人資料。		
	4. 本人同意承辦單位於活動期間、期後，基於活動紀錄、宣傳等必要，使用含有本人肖像之圖文、影像等。		
	5. 主辦單位將於展覽期間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不包含藝術品綜合保險，若有需要請自行投保。		
參展者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民國 年 月 日	

2025 第廿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報名表二

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參展類別	☐ 國畫 ☐ 西畫 ☐ 攝影 ☐ 立體作品 ☐ 其他:_____
作品名稱		創作年代	
畫心尺寸	長 X 寬 cm	含框尺寸	長 X 寬 cm
立體類材質		立體類尺寸	長 X 寬 X 高 cm
組件名稱		組件數量	
作品說明 (100-150 字)			
【如因篇幅需求，可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2025 第廿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報名表三

參展作品相片浮貼處

參展作品全貌請貼於最上面

【相片務求清晰，且於背面註明：作品名稱、姓名及標明作品方向（上、下）】

報名表四

參展者生活照浮貼處

照片像素要求 1200X1800ppi / 尺寸 4X6

【相片務求清晰，且於背面註明：參展者姓名】

2025 第廿二屆國際身心障礙者藝術巔峰創作聯展

作品販售詢問	
請問是否販售本次作品？	☐ 不販售 ☐ 是，我想販售本次作品 (請續答下題)
若您欲販售本次作品，請提供販售金額	作品名稱：_____，建議售價：_____元
	作品名稱：_____，建議售價：_____元
	作品名稱：_____，建議售價：_____元
	作品名稱：_____，建議售價：_____元
	作品名稱：_____，建議售價：_____元

《附則》

- 參展作品如有抄襲、重製、冒名頂替、臨摹或違反本章程規定者，有任何著作權之糾紛，作者應自負相關賠償及責任問題。
- 參展作品採郵寄或貨運送、退件，請自行安全包裝、運送過程所遭之損失，由作者自行負擔。
- 參展作品於展覽後指定卸展日領回，逾期未領回者，本會不負保管之責並得逕行處理。領回方式如下：
 - 親自領回。
 - 貨運：得書面申請委由本會送回，本會將委託貨運公司以貨到付款寄回，惟作品在運送過程中，如受搬運或包裝等因素，而導致作品損壞，本會不負賠償之責任，建議自行載運。
- 本會對送件表所填之作者資料、作品說明及展出作品有教學、研究、展覽、攝影、出版、宣傳、網頁製作等任何形式之使用權利，不受時間、地域、次數及方式之限制，並得將其數位化以上載網路或其他數位軟體方式提供不特定之人，基於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傳輸或列印。參展者應承諾不對本局行使著作人格權。
- 凡送件參展者，視為同意遵守本徵件簡章各項規定，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補充之，並隨時公告於本會官網或另行通知。

本活動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保有最終變更權，
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協會官網或另行通知。